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會議
參考文件

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
車用燃油價格及
航空客運燃料附加費

引言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監察車用燃油零售價格及審批航空客運燃料附加費的情況。

車用燃油價格

背景

2. 香港車用燃油零售市場現有八家供應商經營約180個加油站，它們分別為埃克森美孚、蜆殼、雪佛龍(加德士)、華潤、中國石化、中國石油、東方石油及協和石油。附件 I 載錄了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各公司營運的加油站數目。

附件 I

3. 公眾一直關注車用燃油的零售價格。部份駕駛者認為香港除稅後的車用燃油價格是全球最高之一，而當國際油價上升時，油公司迅速跟隨加價，但在國際油價下跌時，油公司卻反應緩慢。

4. 雖然油公司基於商業敏感資料而未有提供詳細的成本資料，不過他們亦闡述了以下一些有關其商業運作的概況及意見，以回應這些批評 -

- (i) 香港所有的油產品皆依靠入口。由於環保或其他理由，香港對車用燃油質素的要求一般較其他地方高。此外，香港加油站的地價和薪酬成本亦相對較高；
- (ii) 基於各項因素，當中包括集體運輸設施的發展，以及的士與小巴以石油氣取代柴油作為燃料等，引致近年無鉛汽油及超低硫柴油的市場需求持續下降；
- (iii) 第(ii)段所提及的市場逐步萎縮，引致競爭相應加劇，油公司現時一般向用戶提供各種折扣或優惠(例如長期積分、回贈或折扣券等)，而且提供的折扣幅度也大為上升。因此，消費者現時付出的燃油費，顯著較加油站所顯示的牌價為低；以及
- (iv) 油公司的固定成本，包括地價與租金，廣告與推廣費用，及安全與環保成本等，皆顯著上升，但規模效益卻隨著銷售量下跌而相應下降。

車用燃油零售價格的監察

5. 香港車用燃油的零售價，一向是個別油公司因應國際油價、商業運作原則和本身的運作成本所釐定。我們理解車用燃油價格對本港各行業的影響，因此一直監察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格升降的走勢，有否跟隨布蘭特原油價格以及新加坡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的離岸價等國際油價的升降走勢而變動。我們注意到，近年國際油價持續非常波動。我們一直與油公司保持聯絡，並提醒油公司，當有下調空間時，應立即作出回應，調低其零售價格。

6. 但是，在自由市場經濟運作下，政府並無權力釐定燃油的零售價。政府的目標，是確保燃油供應可靠，維持市場開放和消除進入市場的障礙，以促進競爭。

油價的變動

7. 爲了提高透明度，政府統計處定期發表主要石油產品的每月平均進口價。儘管這些數據有一定的局限^{註(1)}，但可就燃油產品進口價格的趨勢提供一些參考指標。在我們的要求下，油公司現亦於每次調整車用燃油零售價的公布中解釋調整幅度的理據。此外，根據新的土地租契條款規定，所有新招標的加油站都必須展示價目板。

附件 II, III

8. 附件 II 和 III 分別顯示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起本地無鉛汽油及超低硫柴油零售價^{註(2)}的變動，以及與新加坡每月平均離岸價、統計處提供的加權平均入口價及布蘭特原油每月平均價升降走勢的比較。我們留意到 -

- (i) 在去年，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的新加坡離岸價和兩者的入口價，以及國際布蘭特原油價格皆顯著上升，並大約在去年中升至紀錄高位。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起，國際油價大幅回落，不過，近期走勢逆轉，油價在過去數星期顯著上升；以及
- (ii)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本地油站的無鉛汽油零售價曾調高六次和調低五次，至於本地油站的超低硫柴油零售價則曾調高六次和調低四次。於二零零六年初，曾有兩次個別油公司沒有跟隨其他油公司增加其無鉛汽油的零售價格。

註(1) 這些數據有一定的局限。例如：由於這些數據是以全部油公司在該月份報關進口的平均價格爲單位，故此與個別油公司每次進口貨品的實際價格未必相同；此外，個別油公司在某月份報關的進口油產品，亦不一定在該月份購入或在市場推出。同時，統計處需時收集及整理資料，故通常要在貨品報關後約四個星期才能提供有關數據。

註(2) 所述的零售價爲其中一間主要油公司於月底的價格。各油公司的無鉛汽油或超低硫柴油的零售價有些微差別，相差幅度一般約爲\$0.01。另外，各油公司每次價格調整的生效日期亦有約一至三日的差距。

一般而言，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格的變動，大致跟隨國際油價的升降走勢而變動。

9. 雖然如此，成品油(如車用無鉛汽油及超低硫柴油等)的價格除了受原油價格影響，還會受其他因素所左右，如市場的供求情況、煉油廠的生產力、以及原料和煉油工序的成本及運費等。因此，原油與無鉛汽油及超低硫柴油的價格變動不一定完全相同。

10. 此外，本地的燃油零售價格，除了包括燃油入口成本及稅項外，亦包括油公司的折扣優惠及其他運作成本。因此，本地燃油的零售價雖然大致應跟隨入口價格變動的走勢及幅度而調整，但由於用以計算的基數不同，它們變動的百分率並不會完全相同。

促進競爭

11. 除監察油價外，政府亦於過去數年採取措施，鼓勵新經營者競投油站用地 -

- (i) 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起，在現有油站的租契期滿後，不再自動續約，而把油站用地重新招標；以及
- (ii) 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起，將油站用地分批推出招標，使新加入者能取得相當數量的用地，以達致規模效益。兩個新營辦商 - 中國石化和中國石油 - 已在新的招標安排下成功投得油站用地進入市場。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中國石化和中國石油已分別經營十一個和五個油站。

12. 鑒於社會人士對本港車用燃油零售市場的關注，競爭政策諮詢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委聘顧問，就行業的競爭情況作深入研究。有關顧問報告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發表。顧問就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市場的架構、營運成本及零售價格

進行研究後，並無發現明確證據，證明香港燃油供應商有進行合謀行爲。但是，顧問建議政府考慮採取預防措施，訂立競爭法例，以避免出現同業聯盟的行爲。

13. 同時，競爭政策諮詢委員會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委任競爭政策檢討委員會(檢討委員會)檢討香港的競爭政策。考慮有關本港車用燃油市場競爭情況的顧問報告後，檢討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完成檢討並發表報告。檢討委員會建議香港引入跨行業的競爭法，並由一個獨立的競爭事務委員會執行有關法例，以防止市場出現反競爭行爲。政府已仔細研究有關建議，並在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發表公眾討論文件，展開三個月的公眾諮詢。我們已詳細分析在諮詢期間收集的意見，並將會向此委員會簡報有關報告。將來任何防止反競爭行爲的措施亦將適用於車用燃油零售市場。

航空客運燃料附加費

背景

14. 在二零零三年三月，民航處考慮到當時航油價格突然攀升，首次批准七家航空公司收取客運燃料附加費，批准有效期爲三個月。當有效期終結時，因航油價格已大約回落到原來的水平，民航處並無延續上述批准。其後，當航油價格再次上升，航空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批准收取客運燃料附加費。自此，民航處在考慮到航油價格的變動以及其他相關因素後，對有關批准作定期檢討^{註(3)}，詳情如下述。

註(3) 初時每三個月檢討一次，及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改爲每兩個月檢討一次，以更緊隨航油價格的變動。

決定附加費水平及作出批准的考慮因素

15. 燃料附加費是航空公司在其燃料成本出現波動時，以徵收附加費的方式收回部份增加的經營成本。根據現行雙邊民用航空運輸協定，航空公司必須在考慮各有關因素如經營成本、乘客利益和其他經營同一航線的航空公司的收費等因素後訂定收費，並得到有關民航當局的批准才能徵收。民航處根據這一原則，在考慮過航油價格的變動、航空公司提交的理據以及其他相關因素後，對申請作出審批。

16. 民航處所批准的客運燃料附加費水平，會顧及到航空公司從燃料附加費所得的收入不應高於在相關期間因航油價格上升帶來的成本上漲。

17. 鑑於航油價格波動，民航處對客運燃料附加費的申請，每次只會作短期的批准，一般為期兩個月。現時的客運燃料附加費有效期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8. 航空公司向乘客所徵收的燃料附加費，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共調整了十三次，九次是向上調整，四次向下調整。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起計，航空公司收取的客運燃料附加費金額，佔同期航空公司就每個乘客因燃油價格上升而增加的成本約一半。

新近情況

19. 根據民航處資料顯示，現時國際上其他地方主要航線的燃料附加費水平平均約為每名乘客 260 元(適用於短途航班)及 560 元(適用於長途航班)，而內地主要航空公司前往香港以外的國際城市所收取的燃料附加費則約為每名乘客 310 元(短途航班)及 470 元(長途航班)。相比之下，香港主要航線自 2007 年 2 月起所徵收的燃料附加費水平，即每名乘客 106 元(短途航班)及 438 元(長途航班)，屬於合理水平。

20. 目前，共有五十八家經營往來香港服務的航空公司獲批准收取客運燃料附加費。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

香港的加油站(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u>油站數目</u>	<u>百分比</u>
ExxonMobil HK Ltd. (埃克森美孚)	52 ^(註)	28
Shell HK Ltd. (蜆殼)	49	26
Chevron HK Ltd. (加德士)	47	25
CRC Petrol Filling Station Co., Ltd. (華潤)	13	7
Sinopec (HK) Ltd. (中國石化)	11	6
Chinaoil (HK) Corporation Ltd. (中國石油)	5	3
Feoso Oil Ltd. (東方石油) (以埃索和東方之品牌運作)	7	4
Concord Oil (HK) Ltd. (協和石油)	<u>1</u>	<u>1</u>
	<u>185</u>	<u>100</u>

註：包括一個由埃克森美孚及協和石油合資擁有的加油站。

無鉛汽油零售價格變動與其他指標的比較

月份	普通無鉛汽油 在月底的 零售價 (辛烷值98) (註一) 港元/公升	調整次數	新加坡無鉛汽油 每月離岸平均價 (辛烷值97) (註二) 港元/公升	無鉛汽油 加權平均 入口價 (只作參考) (註三) 港元/公升	布蘭特原油 每月平均 中間價 (只作參考) (註四) 港元/公升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12.69		3.04	3.37	2.79
二零零六年 一月	12.99	+0.30 (2 ↑)	3.37	3.70	3.12
二月	12.89	-0.10 (1 ↓)	3.31	3.74	2.94
三月	12.89	+0.00	3.51	3.85	3.06
四月	13.49	+0.60 (3 ↑)	4.08	4.32	3.45
五月	13.69	+0.20 (1 ↑)	4.36	4.83	3.45
六月	13.69	+0.00	4.18	4.71	3.38
七月	13.69	+0.00	4.31	4.71	3.62
八月	13.69	+0.00	4.14	4.71	3.61
九月	13.29	-0.40 (2 ↓)	3.37	3.86	3.08
十月	13.14	-0.15 (1 ↓)	3.17	3.70	2.86
十一月	13.14	+0.00	3.22	3.61	2.87
十二月	13.14	+0.00	3.43	3.73	3.06
二零零七年 一月	12.99	-0.15 (1 ↓)	3.12	3.65	2.67
二月	12.99	+0.00	3.39	尚未提供	2.84
自二零零六年起的 變動	+0.30		+0.35		+0.05

註(一)：所述的零售價為其中一間主要油公司於月底的價格。各油公司的零售價會有些微差別(相差幅度一般約為\$0.01)。另外，各油公司每次價格調整的生效日期亦有約一至三日的差距。

(二)：資料來源：Argus Media -
由於沒有辛烷值98的新加坡無鉛汽油離岸價，所以採用了辛烷值97的新加坡無鉛汽油離岸價為參考指標，以監察香港的無鉛汽油零售價格走勢。

(三)：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 -
其每月的數據是以全部油公司在該月份報關進口的平均價格為單位。但是，個別油公司在某月份報關的進口油產品，亦不一定在該月份購入或在市場推出。

(四)：資料來源：bloomberg.com

(五)：去年初曾有兩次個別油公司沒有跟隨其他油公司增加其無鉛汽油的零售價格：

(i)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一間油公司並沒有跟隨其他油公司調整上述表內所包括的每公升\$0.10的加幅。

(ii)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五日，一間油公司作出每公升\$0.10的加幅，但其他油公司並沒有跟隨，而該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將加幅撤銷。這些只由一間油公司作出的調整並未包括於上述之表內。

超低硫柴油零售價格變動與其他指標的比較

月份	超低硫柴油 在月底的 零售價 (0.005%含硫量) (註一) 港元/公升	調整次數	新加坡柴油 每月離岸平均價 (0.5%含硫量) (註二) 港元/公升	超低硫柴油 加權平均 入口價 (只作參考) (註三) 港元/公升	布蘭特原油 每月平均 中間價 (只作參考) (註四) 港元/公升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8.07		3.13	3.34	2.79
二零零六年 一月	8.27	+0.20 (2 ↑)	3.40	3.64	3.12
二月	8.17	-0.10 (1 ↓)	3.24	3.65	2.94
三月	8.27	+0.10 (1 ↑)	3.54	3.84	3.06
四月	8.87	+0.60 (3 ↑)	4.07	4.22	3.45
五月	8.87	+0.00	4.13	4.45	3.45
六月	8.87	+0.00	4.21	4.48	3.38
七月	8.87	+0.00	4.23	4.50	3.62
八月	8.87	+0.00	4.23	4.49	3.61
九月	8.72	-0.15 (1 ↓)	3.73	4.15	3.08
十月	8.57	-0.15 (1 ↓)	3.49	3.80	2.86
十一月	8.57	+0.00	3.43	3.63	2.87
十二月	8.57	+0.00	3.42	3.64	3.06
二零零七年 一月	8.37	-0.20 (1 ↓)	3.25	3.51	2.67
二月	8.37	+0.00	3.46	尚未提供	2.84
自二零零六年起 的變動	+0.30		+0.33		+0.05

註(一): 所述的零售價為其中一間主要油公司於月底的價格。各油公司的零售價會有些微差別(相差幅度一般約為\$0.01)。另外, 各油公司每次價格調整的生效日期亦有約一至三日的差距。

(二): 資料來源: Argus Media -

香港使用的含硫量為 0.005% 的超低硫柴油在亞洲並未被普遍使用。這裡採用了含硫量為 0.5% 的新加坡柴油離岸價為參考指標, 以監察香港超低硫柴油的零售價格走勢。

(三):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 -

其每月的數據是以全部油公司在該月份報關進口的平均價格為單位。但是, 個別油公司在某月份報關的進口油產品, 亦不一定在該月份購入或在市場推出。

(四): 資料來源: bloomberg.com